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 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7 月27日采用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应出席的监事为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 由监事会主席邱士勇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对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 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规 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 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 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 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与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梁东来、任晓琨、刘辉、孙文征、王晓阳、刘艳、马晓亮、王晓和史淑红 9 名激励对象因辞职而不在公司担任相关职务,监事会同意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4,400 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限制性股票解锁的条件以及第二个考核周期的考核情况,除因离职的 9 名对象外,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316 名,解锁数量 657,750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 162,224,500 股的 0.4055%。

经对涉及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审核,监事会认为: 2018 年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数量和人员的确定符合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解除限售的资格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公司对已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